**善用電子資料庫解決教研問題**

**-以「季布母弟丁公」為例**

魏聰祺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語文教育學系教授

**壹、前言**

拜現代科技之賜，電子資料庫已建立的很完整，我們可以善用這些資源，來解決教學和研究方面的問題。尤其是「中央研究院‧漢籍電子文獻‧瀚典全文檢索系統」（注1）更是值得善加運用。它有幾項優點：（一）免費；（二）資料豐富；（三）搜尋方便；（四）根據版本完善。這些資料庫在我們面對問題時，可以提供完整的資訊，以利判斷抉擇。茲以「季布母弟丁公」為例，加以說明。

《史記‧季布欒布列傳》云：「季布母弟丁公，為楚將。」（注2）唐‧司馬貞《索隱》：「案：謂布之舅也。」（頁2733）是將「母弟」二字解為「母親的弟弟」，所以認為丁公是季布母親的弟弟，也就是季布的舅舅。

但是，《漢書‧季布欒布田叔傳》云：「布母弟丁公，為項羽將」（注3）。唐‧顏師古曰：「此母弟為同母異父之弟。」（頁1979）是將「母弟」二字解為「同母的弟弟」，因丁公姓丁，而季布姓季，二人不同姓，應是不同父親，所以說是「同母異父之弟」。

這兩種說法，都是唐代大儒的注解，哪一種正確呢？

**貳、輸入「母弟」關鍵字**

筆者認為：可以用《史記》一書的語料作為判斷依據。我們可以從《史記》全文輸入「母弟」二字，得到下列「母弟」、「同母弟」和「異母弟」三種資料：

**一、母弟**

得到「母弟」的資料如下：

**景公母弟后子鍼有寵，景公母弟富，或譖之，恐誅，乃奔晉，車重千乘。（〈秦本紀〉，頁197）**

「景公母弟后子鍼」是說「秦景公同母弟弟后子鍼」。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景公。

**三十一年六月，襄公卒。其九月，太子卒。魯人立齊歸之子裯為君，是為昭公。昭公年十九，猶有童心。穆叔不欲立，曰：「太子死，有母弟可立，不即立長。年均擇賢，義鈞則卜之。今裯非適嗣，且又居喪意不在戚而有喜色，若果立，必為季氏憂。」季武子弗聽，卒立之。（〈魯周公世家〉，頁1538、1539）**

「太子死，有母弟可立」是說「魯襄公的太子死了，還有太子的同母弟弟可立為君」。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太子。

**文公元年，晉率諸侯伐宋，責以弒君。聞文公定立，乃去，二年，昭公子因文公母弟須與武、繆、戴、莊、桓之族為亂，文公盡誅之，出武、繆之族。（〈宋微子世家〉，頁1629）**

「昭公子因文公母弟須與武、繆、戴、莊、桓之族為亂」是說「昭公的兒子藉著文公的同母弟弟公子須與武公、繆公、戴公、莊公、桓公的族人作亂」。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文公。

**齊，王舅也；晉及魯、衛，王母弟也；（〈楚世家〉，頁1705）**

「晉及魯、衛，王母弟也」是說「晉及魯、衛的始封之君，是周武王的同母弟弟」。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周武王。

**王誠能無羞從子母弟以為質（〈蘇秦列傳〉，頁2267）**

是說「燕王真能無羞愧於把寵愛的兒子或同母弟弟當作人質」。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燕王。

**梁孝王，景帝母弟，竇太后愛之（〈韓長孺列傳〉，頁2857）**

是說「梁孝王是漢景帝的同母弟弟，竇太后很愛他」。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景帝。

**二、同母弟**

得到「同母弟」的資料如下：

**三十二年，釐公同母弟夷仲年死。其子曰公孫無知，釐公愛之，令其秩服奉養比太子。（〈齊太公世家〉，頁1483）**

「釐公同母弟夷仲年」是說「齊釐公同母弟弟夷仲年」。「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齊釐公。

**十年，幽王卒，同母弟猶代立，是為哀王。（〈楚世家〉，頁1736）**

「幽王卒，同母弟猶代」是說「楚幽王死，幽王的同母弟弟公子猶代替即位」。「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幽王。

**宣太后二弟：其異父長弟曰穰侯，姓魏氏，名冄；同父弟曰羋戎，為華陽君。而昭王同母弟曰高陵君、涇陽君。（〈穰侯列傳〉，頁2323）**

「昭王同母弟曰高陵君、涇陽君」是說「秦昭王的同母弟弟是高陵君、涇陽君」。「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秦昭王。

**涇陽君、高陵君皆昭王同母弟也。（〈范雎蔡澤列傳〉，頁2404）**

是說「涇陽君和高陵君都是秦昭王的同母弟弟」。「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秦昭王。

**武安侯田蚡者，孝景后同母弟也（〈魏其武安侯列傳〉，頁2841）**

是說「武安侯田蚡是孝景皇后的同母弟弟」。「同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孝景帝王皇后。

**三、異母弟**

得到「異母弟」的資料如下：

**武王取魏女為后，無子。立異母弟，是為昭襄王。（〈秦本紀〉，頁209）**

「立異母弟」是說「立秦武王的異母弟弟」。「異母弟」前的領屬性人物為武王。

**崔杼立莊公異母弟杵臼，是為景公。（〈齊太公世家〉，頁1502）**

「崔杼立莊公異母弟杵臼」是說「崔杼立了莊公的異母弟弟公子杵臼」。「異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莊公。

**子朔之兄壽，太子異母弟也，知朔之惡太子而君欲殺之，（〈衛康叔世家〉，頁1593）**

「太子異母弟也」是說「太子伋的異母弟弟」。「異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太子。

**魏公子無忌者，魏昭王少子而魏安釐王異母弟也。（〈魏公子列傳〉，頁2377）**

是說「魏公子無忌是魏昭王的小兒子而魏安釐王的異母弟弟」。「異母弟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魏安釐王。

上述「母弟」、「同母弟」、「異母弟」都是指它們前面領屬性人物的同母弟弟或異母弟弟，而不是母親的弟弟（舅舅）。

**參、輸入「舅」關鍵字**

從《史記》全文輸入「舅」字，得到下列「舅」、「舅父」和「親舅」三種資料：

**一、舅**

得到「舅」的資料如下：

**晉文公重耳，晉獻公之子也。自少好士，年十七，有賢士五人：曰趙衰；狐偃咎犯，文公舅也（〈晉世家〉，頁1656）**

「狐偃咎犯，文公舅也」是說「狐偃咎犯是晉文公的舅舅」。這是稱「舅」。「舅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文公。

**二、舅父**

得到「舅父」的資料如下：

**封淮南王舅父趙兼為周陽侯，齊王舅父駟鈞為清郭侯（〈孝文本紀〉，頁421）**

這是稱「舅父」。「舅父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淮南王、齊王。

**齊王既聞此計，乃與其舅父駟鈞、郎中令祝午、中尉魏勃陰謀發兵。（〈齊悼惠王世家〉，頁2001）**

「齊王既聞此計，乃與其舅父駟鈞」是說「齊王聽聞此計，就和他的舅父駟鈞」，這是稱「舅父」。「舅父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齊王。

**周陽由者，其父趙兼以淮南王舅父侯周陽，故因姓周陽氏。（〈酷吏列傳〉，頁3135）**

這是稱「舅父」。「舅父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淮南王。

**三、親舅**

得到「親舅」的資料如下：

**太史公曰：穰侯，昭王親舅也。（〈穰侯列傳〉，頁2330）**

「穰侯，昭王親舅也」是說「穰侯是秦昭王的親舅舅」。這是稱「親舅」。「親舅」前之領屬性人物為昭王。

可見《史記》中若是指母親的弟弟，則會說直說「舅」、「舅父」或「親舅」。另外，也有稱為「母某某之弟」者：

**穰侯、華陽君，昭王母宣太后之弟也（〈范雎蔡澤列傳〉，頁2404）**

是說「穰侯和華陽君是秦昭王的母親宣太后的弟弟」，這是稱「母某某之弟」。它不會簡稱為「母弟」，而令讀者誤會。

**肆、「母弟」指「舅」的誤讀**

但是，有一則「母弟」指舅舅，其例如下：

**上方怒趙王，未理厲王母。厲王母弟趙兼因辟陽侯言呂后，呂后妒，弗肯白，辟陽侯不彊爭。及厲王母已生厲王，恚，即自殺。（〈淮南衡山列傳〉，頁3075）**

趙兼是厲王的舅舅，從字面上看「厲王母弟趙兼」，「母弟」二字指母親的弟弟，即舅舅。若是如此，則與前述「母弟」解成「同母弟弟」的用法不同。但是此句領屬性人物為「厲王母」，而非「厲王」。由「上方怒趙王，未理厲王母」、「及厲王母已生厲王，恚，即自殺」，可知「厲王母」為這段文字的主要人物，因此「厲王母弟趙兼因辟陽侯言呂后」，是說「『厲王母』的弟弟趙兼因辟陽侯言呂后」，而非「厲王的同母弟弟趙兼因辟陽侯言呂后」。

**伍、結論**

基於上述論證，「季布母弟丁公」是說「季布的同母弟弟丁公」，而非「季布母親的弟弟丁公」。因此，丁公是季布的同母異父弟弟，而非舅舅。所以教育部《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》網頁對「母弟」的解釋為：「稱謂。稱同母所生的弟弟。」（注4）而非「母親的弟弟（舅舅）」。

由本文的寫作，可以提供讀者下列建議：

**一、善用電子資料庫**

「中央研究院‧漢籍電子文獻‧瀚典全文檢索系統」免費而且具有權威性，以它作為查尋工具，方便而且可接受公評，應多加運用。

**二、資料庫解讀**

資料庫的建立，雖然投入頗多心力，仍難免會有小缺失。在運用的時候，應配合下列步驟：

（一）查核原文

以《史記》為例，查到的資料依其頁碼找到《新校本史記》，核對原文，以資取信。

（二）分門別類

將查到的資料先行分類，再加以敘述，才不會蕪雜紊亂，令讀者無法閱讀。如本文先輸入「母弟」二字，而有「母弟」、「同母弟」和「異母弟」三種資料。其中「厲王母弟趙兼」與其他資料情況不同，因而另行敘述。

（三）解讀正確

根據所要解決的問題，對查到的資料加以解讀，然後提出見解。如「厲王母弟趙兼」的解讀。

**三、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**

透過本文實際操作，讀者應該可以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，而不是人云亦云，應聲附和。

【注釋】

注1：中央研究院‧漢籍電子文獻‧瀚典全文檢索系統http://hanchi.ihp.sinica.edu.tw/ihp/hanji.htm

注2：司馬遷：《新校本史記》，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92年7月，頁2733。下列《史記》頁數，皆以本書為準。

注3：班固：《新校本漢書》，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91年9月，頁1979。下列《漢書》頁數，皆以本書為準。

注4：教育部《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》網頁http://dict.revised.moe.edu.tw/